

# 服务管理协议

甲方：杭州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人）

乙方：浙江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受委托人）

根据 2024 年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选址论证编制项目招标结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同意订立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执行。本协议仅代表乙方获得承接甲方年度组织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资格，建设单位根据项目要求，与乙方另行签定具体项目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合同。

## 一、项目分派原则

项目的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安排由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分派。

##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负责审查乙方提交的选址论证报告，为乙方提供相关技术资料。
- 2、甲方负责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管理及考核工作，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奖惩和淘汰。

##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受建设单位委托后须与建设单位做好前期沟通工作，明确工作任务，在人员安排上给予保障，并及时开展项目的前期调查、资料收集等工作，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 2、乙方不得将承接的业务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
- 3、乙方保证严格按照选址论证报告编制技术导则要求编制规范的选址论证报告编制报告。
- 4、乙方如因其他原因中止选址论证报告编制工作，仍应协助建设单位完成建设项目的后续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取消其以后承接政府投资类项目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的资格。
- 5、无特殊原因，乙方不能拒绝或推托甲方分派的项目。如乙方确实无法承担该批业务，应在二日内提交书面说明，甲方将该批业务另行分派。该类情况同一单位在本轮协议期内不得超过二次，否则取消其以后承接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的资格。
- 6、乙方应按本次招标要求和委托合同确定的时间、工作要求来完成任务。
- 7、乙方应对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予以保密，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对外传播、拷贝。

## 四、项目服务的责任

- 1、无特殊原因，乙方未能按甲方要求规定时间提交报告，视为违约，在完成该项目前暂不对其安排新的委托业务，直至委托业务完成才有资格进入任务分配系统等待分配。如果存



在恶意拖延项目进度情况，甲方可予以暂停委托资格或者取消委托资格。

2、在每个项目完成之后，甲方将对乙方的工作内容和业绩进行定期评定，选址论证报告达不到编制规范要求的将酌情扣减设计费用，严重不满足相关要求和规范的编制单位将取消承接该项业务资格。

## 五、组织的业务范围和内容

根据委托方要求，在具体编制委托合同中明确。

## 六、服务质量要求

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区有关选址论证报告编制规范和有关规定执行。

## 七、委托时间要求

一般项目选址论证编制时间要求在十五个工作日之内完成。涉及规模较大、情况比较复杂，或对控规产生较大修改的建设项目，根据专家及部门要求、日照分析、景观分析复核、交评、环评结果，可适当放宽修改时间，最迟要求一个月内完成成果。

## 八、费用

用地面积在 5 公顷以下的每个项目 6.5 万元，超过 5 公顷的每增加 1 公顷加 0.5 万元。如需另进行日照分析、景观分析复核、交评、环评的费用另计，但若复核结果与论证结果不一致的，要适当扣减。具体以正式签订的项目合同为准。

根据 2024 年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选址论证编制项目招标结果，按投标折扣率 80% 进行结算。

## 九、违约行为及责任

1、乙方如擅自毁约，甲方将视情况作调整排名、取消承接选址论证报告编制业务资格及追究其他经济责任等处罚措施。甲方如擅自毁约，乙方有权追究其经济责任。

2、乙方人员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玩忽职守，尚不构成犯罪但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依法追究乙方的经济责任；如构成犯罪的，甲方将依法移送司法部门处理。

## 十、协议的有效期限

原则上为自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在此期间，中标单位可以承接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范围内选址论证报告的编制任务。

## 十一、协议的文本及生效。

1、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

2、本协议经委托人、受托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3、乙方案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及承诺是本协议的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附件与主协议的规定不一致时，以主协议为准。

济茂



68

济茂  
同

0510

4、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商议可续签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法律效力，但该补充协议的内容不能实质性修改本协议的主要条款。

甲方：杭州临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章）

乙方：浙江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签章）

法人代表：

（签章）

法人代表：

或授权代理人：

或授权代理人：

经办人：

经办人：张文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7205056570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杭州德胜支行

帐号：

帐号：1202022819900016930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2024 年 月 日

